也不全然,因為整個環境在變,一直在提高。

#### 沈議員家鳳:

局長你有沒有什麼方針是可以改善這些,讓這些弱勢可以脫困的計畫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其實弱勢脫困,依目前為止的經驗法則來看,基本上都會朝向二代脫貧。第一代已經是定型化的結果,當然能夠回到正常是最好,但事實上已經造成一個定型化的結果的話,會朝向二代脫貧的方向。所以我們就做一些獎勵、鼓勵的措施。

### 沈議員家鳳:

這個部分可以再著力,就是鼓勵一些低收入戶有就業能力的人,因為我覺得發放現金,可能平白補助不是最好的方式,有時候是讓人民越來越墮落的方式,未必是解救他們。所以我覺得應該是教他們怎麼去捕魚,而不是丟魚給他們,我們希望集思廣益來檢討出一個更好的方式,臺南市怎麼樣有一個更好的計畫。中央雖然是補助為優先,但是我希望臺南市有一個更好的方式讓這些弱勢可以脫困,讓這些二代也可以生活越來越好,謝謝!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謝謝議員。

## 主席:(Kumu Hacyo 谷暮・哈就議員)

接下來請盧崑福議員第一輪發言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感謝主席,社會局長,我相信這段時間你們都很艱苦,也很辛苦,所有市府包括公 所這些公職人員大家都很拚。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很辛苦,很感謝他們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可是民眾對你們有感謝嗎?絕對沒有感謝,因為很多政策方面讓人看不下去,而且沒有配套。我請教一下,低收入戶一戶是不是多1千5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3個月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3個月共4千5,低收入戶的家庭可能有3個、5個、7個、8個人,只有1、2個在賺錢,所以他們列為低收入戶。像現在疫情這麼嚴重,有可能在賺錢的這個失業了,家中失去了重心,他們才補貼3個月4千5。有的經濟還不錯,有的還有農地、魚塭、船,他們最基本都補貼3萬,我們當民意代表的要反應,紓困不是給需要的人嗎?貧苦家庭、低收入戶不是最需要人家幫忙的時候嗎?有些人來跟我反應,家裡是低收入戶,家中只有一個人在賺錢,我們家有6個人,1個人在賺錢而已,他又失業了,這樣怎麼辦,有辦法多補助他嗎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只能靠4千5而已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社會局長,我在這邊代表民眾,如果類似這種家庭,有辦法幫忙他嗎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分為兩種,剛才王家貞議員也在講這件事情,我會向中央反應,可不可以讓他納入 這個部分來申請這筆錢。第二個部分就是,如果他生活困難的話,我們也可以提供他急 難救助或生活扶助,從急難紓困的部分來幫助他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急難救助這樣會過嗎?他是一般的低收入戶家庭,可是他是失業,變成失去了重心,當然他失業,政府也算他是最基本的收入。現在要用急難救助,你們在審查時是不是會過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就是他家庭如果有發生狀況時,我們就可以幫忙他。但是如果他沒有發生什麼狀況,我們是希望中央可以開放,讓他也可以用同樣的條件,不要只有4千5而已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我跟你說,局長我相信你也很有愛心,這段時間看市長的表現也不錯,臺南市如果有類似這種家庭,你要很快介入援助,叫市長來做個秀,這個也是好事。臺南市現在這種家庭還是蠻多的,像我的轄區就有,他就跟我說,我真的不知道要怎麼辦。他們是3萬,我們是4千5,有錢人得到3萬,我們真的沒飯可吃了才得4千5,一樣都是疫情舒困,大家所面臨的都是同樣的。有錢人也是遇到問題,貧苦人也是遇到問題,你看有錢人遇到問題還能維持三餐,這些貧苦人三餐都快要無法溫飽了,你看絕對會更嚴重的,結果他們才補助3個月4千5,漁民、農民他們的投保沒有超過2萬4,他們就可以補助3萬,這很不公平。如果要說不公平,現在中央紓困方案1兆500億,現在臺灣每個出生的孩子,一個就可以領到4萬3千元。說實在的,那些賣玉蘭花的、舉牌的,要請1萬元被刁難成這樣,你們非常辛苦,可是被人罵到無地自容,我也替你們感到很不服。

## 主席:(Kumu Hacyo 谷暮·哈就議員)

接下來請李宗翰議員發言。

#### 李議員宗翰:

謝謝主席,局長辛苦了,我想社會科學和整個商業科學,應該是整個研究體系非常 愛研究的一些學問。所以為什麼我會講到數據這件事情,其實是非常關鍵。像我現在問 的,平均每個社工服務多少人次,局長你有數字嗎?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平均大概 30 到 40 個。

#### 李議員宗翰:

人次還是人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用載案量來算,大概平均在30到40之間。

#### 李議員宗翰:

沒錯,其實這個數字就很關鍵,40件裡面質量大概多少?量如果都一樣的話,質呢?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量都一樣,工作內容也不會一樣。

## 李議員宗翰:

是,當然是這樣子,所以為什麼要強調這些東西全部都要數據化。不是要刁難你們,你們把這些事情做出來,對你們一定有好處,到底哪裡在缺人,為什麼缺人時會很 危險?我們要強調那個孩童,你們剛剛討論了這麼久,為什麼你們想要讓那個孩童趕快 回去家裡?很合理,主任,你們照顧了多少?

## 家防中心李代理主任雪華:

報告議座,大概4年多快5年。

### 李議員宗翰:

主任請坐,局長休息一下,請坐。這件事情就是這樣,你照顧了他4年,整個社會局在這個小朋友上投入了這麼多精力。我們評估了,我們知道所有的社會科學裡面有型一誤差、型二誤差,該放不該放。結果我們今天評估可能不那麼精準,可能變成一個新聞媒體的案件,變成一個個案,我們是不是要針對這個個案加強處理?我告訴個案,如果每件事情都這樣子的話,保證會處理不完,為什麼?全部都給你上新聞就好了,是不是局長?

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是。

## 李議員宗翰:

我想你也不想對社工責難太多,要不然的話,你事情一樣處理不完,我相信社工絕對有他負荷的量。這件事情我們再繼續拉回來講,未來這些事情,兒少也好、長輩也好,我相信我們需要做的事,把精準的資源投放進去。還有一件事情,我們的社工人力如果不足,想要趕快讓小朋友可以回去,就是因為人力不足。再次強調,人力不足的時候,不只是你們資源不夠,連判斷上都會有所問題,因為我們就是被擠壓了。所以這件事情我們想要繼續探討,60條第3款禁止探視、66條不得洩漏或公開,剛剛有議員說到被行政裁罰的事情。局長你剛剛講到一點,我覺得很有意見,在議事殿堂裡面的言論免責權,但言論免責到底可以擴張到什麼樣的程度。小朋友的學校,他說他沒有講;小朋友的身分,當然或許我們不知道。但是這件事情如果不斷被放在媒體上面的時候,社會難道不會知道這個小朋友嗎?你點頭的想法是覺得會找到他?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我覺得這是有思考的地方。

#### 李議員宗翰:

因為這件事情我問過政風處,政風處跟我講,這要問主管機關,我不知道,要看社會局的想法是怎麼樣。我真的覺得莫名其妙,這樣政風處到底要幹嘛?法規就是在這邊,他跟我講說如果要帶議員去,我就說不要帶議員,今天一個民眾跟你說我要去,你不就是看人大小漢,這樣立委是不是就一定要帶過去,局長你的想法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我看要回歸到法的條件。

## 李議員宗翰:

對,沒錯,法到底可不可以?法規規定什麼?60條之3,兒童父母、原監護人、親友、師長,有沒有包含民意代表?里長可不可以去?局長你的看法?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規定以外的不行。

#### 李議員宗翰:

是,我想強調的就是這個點,謝謝局長,這個問題就不用問了,謝謝大家,辛苦了。 了。

## 主席:(Kumu Hacvo 谷暮·哈就議員)

接下來請穎艾達利議員第三輪發言。

##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謝謝主席,局長,我延續稍早郭鴻儀議員提到以工代賑的作業要點,您是擔心如果請領款項的金額高過基本薪資,可能會受到影響。可是實際上,我覺得這個是可以技術性處理的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是,這個我們會來評估。

##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對,比方高雄市的規範就直接連帶綁定基本工資裡面的時薪制,比照計時制的費用,而且他提供勞健保。至於工時,擔心可能會超過基本薪資的話,你只要限制工時就好了,比如高雄市限制每個月最高以8小時為限。桃園市的方式也是一樣,它是連動的,比照基本工資裡面的計時制,也一樣提供勞健保,然後請領超過基本工資的部分,就用補休代替,而不是發給費用。如果是臺中市,規定一樣綁定基本工資計時制,然後一樣提供勞健保,然後延長工時的代賑金是另案來處理。所以我的意思是,臺南市目前只有單純規範所謂每小時扶助費用新臺幣 110 元,這件事情其實有很多可以增加、修改的餘地。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跟議座報告,當初是 160 個小時,所以綁這個的話,其實也造成我們很大的困難。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我知道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這個人下去之後就沒有離開,但是如果把單價提高、工時縮短,整個以工代賑的時間就不是比較長的。

##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我跟郭議員的意思,不要忘了,以工代賑重點還是在「賑」上面,而不是另外開了 一個職缺,不是這個意思,但在費用給付方面還可以做一些調整。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我們來思考。

##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因為法規 100 年公布之後,101 年修正後就再也沒去動了,也該做調整了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好。

####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第二部分我再跟你請教一下,臺南市有一些公共工程,比方說像路邊的人行道等,如果涉及無障礙的設施時,就你所知,有沒有在驗收或工程階段的時候,參考身心障礙

朋友的意見,或者是這些社團參與驗收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跟議座報告,在設計的時候是有一定的規範,規範是工務局在處理,因為無障礙設 施現在是他們在做。

##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如果有一定的規範,怎麼會出現那麼多光怪陸離的東西?比如上次就跟您說明過了,你看北安路無障礙要上去的那個坡道只有1尺多,輪椅要怎麼上去?或者是有些地方公機關,之前沒有考慮無障礙,後來改設無障礙,結果就現有的房屋格局,前面做一個根本輪椅轉不過去的空間,然後做坡道,這樣根本就沒有用。所以我的意思是,有沒有可能跟工務局研究看看,看在什麼樣的時間點,比方說驗收前或某個施工階段,讓身心障礙朋友能夠參與到意見的提供,去做一個小小的測試、檢驗也好。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這個部分我來跟工務局做個連結。

##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ok,另外我知道在兒少方面,最近局上在推準備將來要進行原住民的公共托育專門的區域空間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對。

## 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我在稍早前跟民委會說過,將來也會跟教育局溝通一件事情,這件事情我非常支持,但是在達到這個目的之前,我們可能考慮是不是有一些過渡性的做法,比方說文化教保員。什麼意思呢?因為現在原住民的孩子,不管是0到2歲屬社會局的範圍內,或者是2到4歲、4到6歲是在教育局的範圍內。原住民的小朋友跟非原住民的小朋友,在0到6歲這個階段有什麼差別?有什麼教育、教養上不同對待的必要性?老實講其實很脆弱,說難聽一點,大概就在文化的差異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沒錯。

#### Ingav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所以我們重點應該是放在,怎麼樣讓孩子在這個階段,基於日後文化教育的需求來做個紮根。所以在既有的教保員、幼保員方面,我們提供相當適足的文化課程、文化的在職訓練,讓包含原住民的文化、西拉雅、客家語群,甚至新住民的這些文化,能夠透過這些課程進到各個既有的教保員心中。讓他們在設計課程、陪伴這些幼童的過程當中,能夠理解、尊重、多認識,甚至可以透過一些課程的方式,訓練一小批所謂的文化教保員的種籽講師,讓他們也可以巡迴到各個點去。因為畢竟城市是16族、42種方言別都有,沒有辦法像有的原住民族地區,因為是在一個單一、特定的族群語群下面,所以他們可以做這種沉浸式的族語托育空間,我想這個東西可以再研議一下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好。

#### Ingav Tali 穎艾達利議員:

進一步內容我會放在總質詢的時候跟您請教,謝謝局長。

## 主席:(Kumu Hacyo 谷暮·哈就議員)

接下來請鄭佳欣議員發言。

#### 鄭議員佳欣:

謝謝主席。局長,辛苦你了。第四題剛剛跟宗翰議員說的有點雷同,我相信我們目前的社工人員是不足的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是,流動率也蠻大的。

## 鄭議員佳欣:

也可能是因為薪資太大,導致流動率很高,所以這一點我們也要來儘量協助,看怎麼樣來幫忙這一塊。我要補充的是,在社工人力方面,是不是因為社工人力不足,會導致這個社工的工作量太多,而影響判斷每一件 case?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跟議座報告,其實現階段的問題在於我們社工平均的年資都很淺,國外的話 10 年都算資遣的,我們這邊最高、最資深的就是 4 年。所以在整個生活狀況、生活理念、家庭觀念可能還沒有完全成熟。

## 鄭議員佳欣:

我們社工方面有做整合性的開會或是教育訓練嗎?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教育訓練是可以做,但是生活經驗是拿不到的,這個是我回來在帶這些人的時候, 發現很多事情讓我很驚訝。

## 鄭議員佳欣:

對,其實坦白講,我也認為社工真的很辛苦。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他們壓力都很大。

### 鄭議員佳欣:

對,平均一位社工服務的案件大概有多少件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大概 30 到 40, 一個人背負的個案,但接案件進來一定要篩案,篩案之後再分案。 先篩看看是不是符合,然後再分案。分案出去的話,背個 30、40 件,有可能一件會弄 1 個月、2 個月。

## 鄭議員佳欣:

我可以了解一下嗎?你們說平均一個社工分配的案件大概 30 件,是有分輕重緩急的嗎?還是看這個社工的年資、專業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會適當分案,然後內部還會做個老揹少。

## 鄭議員佳欣:

我建議希望你們可以,假設說比較特殊的狀況,可能就要由那些比較資深的,或者 是督導。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比較資深的、有經驗的。

#### 鄭議員佳欣:

資深的來繼續追蹤,把它分成 A、B、C級,我們可以來分類;還有所有社工的工作內容,一天平均工作幾個小時,我覺得這個也很重要。假設社工真的沒有辦法負擔,是不是福利方面,我們也要給他們多一點津貼來鼓勵。可是當然如果真的已經超時、過勞,這個絕對是不可以的。我們大家要來想怎麼幫忙分配,我認為所有的社會案件,虐童、性侵等,不完全都是社工的責任,未來我也會提出一些我認為還不錯的,到時候我們看怎麼提出來商量、考核,我也會提出來請教市長,看他認為怎麼樣。另外,我想要問一下局長,社工是由誰負責管理、督導還有考核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社工上面有社工督導,社工督導上面有組長;另外還有高級社工師。

## 鄭議員佳欣:

我想請問社工督導會針對所有這些社工的 case,比較嚴重的、特殊的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要做個案討論,現在在做的就是老揹少,就是資深的去背年輕的,做個案的督導。然後督導的話就有督導跟組長他們去討論。

#### 鄭議員佳欣:

針對如何來考評不適任的社工,這方面我們是怎麼處理?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比方家防中心好了,家防中心就會透過督導跟組長,甚至到主任這邊,最後終結部分,未來的做法,我會跟主任他們去談好這個部分,哪些適合、哪些不適合、哪些該處分等,我們都會做個合理的處理,要重新回來。

#### 鄭議員佳欣:

我們重新整合、調整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對,重新再拉回來。

## 鄭議員佳欣:

對,坦白講所有社工都真的很有愛心,可是當他們負擔很大,可能沒有辦法來承受、消化所有的案件,問題點就會一直發生,我覺得這個繼重要的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這個我會注意。

## 鄭議員佳欣:

我們希望局長這方面,我們再來討論要怎麼做到預防更多後面事情的發生。另外第 七點,請問局長臺南市有多少高風險的家庭及脆弱家庭?有何追蹤跟關懷的機制?

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有,我們有社家科,針對高風險家庭的部分。

#### 社會工作與家庭福利科施科長清發:

議座,針對兒少高風險家庭的話,在去年年底中央已經結束了,現在通通轉成脆弱家庭,去年的通報案大概有4千多件。

#### 鄭議員佳欣:

請問你們裡面一定有分類,如何來追蹤每一個 case,訪視也好,或者是主動去關

懷?

## 社會工作與家庭福利科施科長清發:

報告議座,中央現在有建置一個脆弱家庭的弱勢關懷通報案,我們會有集篩派案中心,針對所有通報進來的案子,是保護性的還是一般性的。如果是一般性的就要回到脆弱家庭那六大指標去分類,分類完之後我們會派案給社工。

### 鄭議員佳欣:

大概都多久追蹤一次?

## 社會工作與家庭福利科施科長清發:

依照中央的規定,每個案子進來 10 天內要做完聯繫、30 天要寫好評估報告,然後再呈給督導。

## 主席:(Kumu Hacyo 谷暮·哈就議員)

我們表定時間是 5 點 30 分,要發言的就趕快按,我們儘量 5 點 30 分結束好嗎?讓 大家可以回去休息,接著請盧崑福議員發言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局長,我請問一下新型冠狀病毒人家的贊助專款是多少錢?

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960 幾萬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都花完了嗎?

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都還沒花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現在這個時候不花,你留著做什麼?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不是,有一個辦法簽過了,市長已經核下來了。各局處如果因為新型冠狀病毒需要去做一些協助,可以由他們簽出來。社會局已經簽了一個開口契約,所謂的開口契約就是有關便當、食物還有其他的日常生活用品。當疫情最嚴重的時候,我們可以用這些開口契約的錢來協助,我們已經有用了。但是疫情還沒有到那樣,我們先訂開口契約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你剛說的要買便當,就是開會買便當而已吧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買便當、食物,麵、罐頭要先訂,雖然訂了但沒有買,等於回到零點,就沒有花就 對了。我先跟你說,這個叫做開口契約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如果沒有花的話,這些錢要還人家吧?考慮一下。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當然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如果錢沒有花,錢同樣要還人家。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這個部分我來注意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也不一定要逞強花完,因為我們這次的防疫做得非常好,沒有什麼災情,所以人家 的一番好心如果沒有用,你們該還人家的還是要還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現在大概都是宗教跟工會。

### 盧議員崑福:

我知道,都是20、30萬的比較多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散戶的比較少,不是,都是 100 萬、200 萬、500 萬這種比較多,散戶的 10 萬、20 萬比較少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我知道的就有好幾個拿出30萬也有拿出20萬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這一期來講有玉皇宮、天壇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都是廟的比較多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不動產公會也有。

# 盧議員崑福:

一些社團跟廟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對,廟跟宗教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我再請教,如果受家暴的孩童,會把他隔離嗎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不是,安置,有時候可能是寄養家庭,有時候是機構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一般都是寄養家庭,就是先把他安置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也不一定,看這個案子的情形怎麼樣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這個消息是封鎖的吧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對外不公開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對外不公開是對的,這是哪一個科室管的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家庭暴力防治中心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應該會有很多議員造成你的困擾吧?如果議員拜託說要看等等的,應該都有吧?

## 家防中心李代理主任雪華:

要看個案狀況,議員都是關心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你都怎麽回答?

### 家防中心李代理主任雪華:

基本上依兒權法的規定,我們就是要依法處理。

### 盧議員崑福:

依法處理沒錯,他說要見個面、跟小孩子說個話,你們都怎麼樣回答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這部分回歸到法的層面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不行吧?可以嗎?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不行。

### 家防中心李代理主任雪華:

我們就是依兒權法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可以嗎?我知道要依法。

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現在是家長可以。

## 盧議員崑福:

家長可以嗎?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但是家長不能是施虐者,比如說爸爸打孩子,媽媽可以、爸爸不行,要有一個條件,要看的話,要約定場所去看。

# 盧議員崑福:

我現在要跟你說的是,對的事要堅持,有的打孩子的家長還拜託民意代表跟你說, 說要去看一下,他非常思念孩子,要去跟他和解、溝通,你就不能答應。

#### 家防中心李代理主任雪華:

議員,這個部分依兒權法,再來就是尊重孩子的意願。

#### 盧議員崑福:

所以你們的堅持一定是受到肯定,如果用議員的身分去跟你講,我們當議員的要關 心、要看什麼的,這樣也不行嗎?你就給他看,這樣是行不通的。

#### 社會局陳局長榮枝:

我們會委婉說明,如果他受家長所託,我們會去思考這個可行性如何。

### 盧議員崑福:

如果他有其他的壓力,你就告訴他,在法律上不許可,我也沒辦法做,你就是要堅持。不要人家跟你說兩句就答允,讓他看一下,這樣就違反了,就有大小牌之分了,對 不對?這點我覺得你做得不錯,相對地要給你一個肯定,謝謝。